

沈丘县邢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主要内容

一、规划范围与期限

1.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邢庄镇行政辖区，包括八里湾村、陈埠口村、大宋庄村、东程庄村、东赵楼村、后李庄村、后王庄村、李营村、南赵庄村、普楼村、秦庄寨村、清凉寺村、沙岭村、申段庄村、司庄村、西李庄村、西赵楼村、小李庄村、邢庄村、赵老家村和赵闫庄村 21 个行政村，总面积 28.63 平方公里。

镇政府驻地：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主要包括邢庄村的主要区域，规划镇区范围约为 89.07 公顷。

2.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基期年为 2020 年，近期至 2025 年，远期至 2035 年。

二、发展定位与目标

1.发展定位

县域东南部以发展农副产品加工、特色种植为主的农贸型城镇。

2.发展目标

规划至 2025 年，邢庄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得到严格落

实，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公共服务设施逐步完善，市政设施基本完备，濮新高速邢庄站建成通车，汾泉河生态廊道、工农业小镇、养殖小镇建设初见成效。常住人口不低于 2.07 万人，常住城镇化率不低于 29.47%，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 90%，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0%。

规划至 2035 年，邢庄镇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建成宜居城镇。实现汾泉河通航，汾泉河生态廊道建设完成，工农业小镇、养殖强镇基本建成。常住人口不低于 1.66 万人，常住城镇化率不低于 49.40%，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 100%，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100%。

三、国土空间格局

1. 落实三条控制线

至 2035 年，全域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9332 亩，占全域总面积的 68.29%；全域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27682 亩，占全域总面积的 64.45%；全域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82.97 公顷，占全域总面积的 2.90%，主要分布在邢庄镇区。

表 3-1 规划指标分解表

行政村名称	耕地保有量 (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 保护面积 (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 核实处置成果 面积 (公顷)	生态保护 红线面积 (公顷)	城镇开发边界 面积 (公顷)	村庄建设 边界面积 (公顷)
八里湾村	86.51	78.82	73.52	0.00	0.00	25.20
陈埠口村	60.93	48.14	47.20	0.00	0.00	13.70
大宋庄村	88.43	84.92	86.74	0.00	0.00	25.76
东程庄村	55.80	54.61	54.61	0.00	0.00	15.77
东赵楼村	88.62	84.24	84.19	0.00	0.00	17.89
后李庄村	75.89	75.59	75.52	0.00	0.00	17.94

后王庄村	128.37	122.36	122.49	0.00	0.00	41.77
李营村	141.05	138.29	138.86	0.00	0.00	35.04
南赵庄村	67.79	66.94	66.94	0.00	0.00	15.22
普楼村	84.28	76.32	76.32	0.00	0.00	18.45
秦庄寨村	65.38	63.32	63.32	0.00	0.00	13.53
清凉寺村	114.47	114.07	114.07	0.00	0.00	31.84
沙岭村	157.72	156.34	156.41	0.00	0.00	35.95
申段庄村	75.49	63.78	72.30	0.00	0.00	19.91
司庄村	90.27	85.96	86.20	0.00	0.00	28.20
西李庄村	48.82	47.40	47.17	0.00	0.00	11.39
西赵楼村	144.34	123.34	122.11	0.00	0.00	29.86
小李庄村	36.83	36.50	36.50	0.00	0.00	10.59
邢庄村	150.68	115.91	129.89	0.00	82.97	14.10
赵老家村	130.30	128.43	128.63	0.00	0.00	28.74
赵闫庄村	63.48	62.48	62.45	0.00	0.00	19.28
合计	1955.45	1827.76	1845.45	0.00	82.97	470.12

2.其他控制线

(1) 洪涝风险控制线

依据《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落实镇域内 80.29 公顷洪涝风险控制线，均为汾泉河洪涝风险控制线。

(2) 廊道控制线

依据《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落实沈卢高速、濮新高速公路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从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的距离标准不少于 30 米。现状省道 S216 和规划省道 S214 单侧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不低于 15 米，Y009（规划 X013）单侧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不低于 10 米。

3.村庄建设边界

邢庄镇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470.12 公顷，其中落图 465.41 公顷，预留机动指标 4.71 公顷。

4.总体格局

规划尊重现有林、田、水格局，融入沈丘段汾泉河流域生

态保护廊道和沿汾泉河创新融合高质量发展带，构建“一心一轴、一廊三区”的总体格局。

一心：中心镇区，有序扩大优化邢庄镇区空间，持续增强镇区人口和产业承载能力，促进产城融合，打造邢庄镇新的发展核心；

一轴：围绕省道 216 主干公路形成的城镇发展轴线；

一廊：沿汾泉河重点构建生态廊道示范带；

三区：北部高效特色种植发展经济区，打造蔬菜瓜果规模特色种植生产基地；中部综合农贸物流发展经济区，打造农贸加工物流基地；南部特色种养发展经济区，重点发展优质粮油生产基地，打造养殖规模特色种养生产基地。

四、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严格落实《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规划分区，按照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原则，合理划定规划分区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四个一级规划分区。

生态控制区。全镇划定生态控制区 154.36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5.39%。本区域按照限制开发区要求进行管理，允许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的前提下，可适度开展必要的生态修复和开发利用；区内禁止开展对主导生态功能产生影响的开发建设活动，限制除市政、交通、水利基础设施以外的其他新增建设用地。

农田保护区。全镇划定农田保护区 1845.45 公顷，占国土

总面积的 64.45%。本区域重点用于粮食生产，按照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要求，原则上严禁开发建设活动，符合法定条件的重点项目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必须进行严格论证并按照有关要求调整补划。

城镇发展区。城镇发展区是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共计 82.97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2.90%。

乡村发展区。乡村发展区是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共计 562.23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19.63%，其中包含村庄建设区 470.12 公顷、一般农业区 92.11 公顷。本区域允许农业、农村发展建设，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配套，整治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严控大规模的城镇建设。

五、镇村体系与村庄分类布局

1.镇村体系

建立镇区—中心村—一般村三级镇村体系。引导要素集聚，强化以镇区为核心的综合服务和文旅核心功能，加强中心村在各片区发展中对一般村的辐射带动作用。

(1) 镇区

主要集中在邢庄村布局，加强镇区对周边村庄的辐射能力，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服务配套，提升生活品质。整合历史文化、生态资源等优势资源，发展农副产品加工、商贸物流、生态休闲等特色产业。规划预测至 2035 年镇区常住人口

规模达到 0.82 万人。

（2）中心村

提升 5 个集聚提升类村庄为中心村，分别为沙岭村、八里湾村、南赵庄村、清凉寺村和后王庄村，作为镇域的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基地和配套服务中心，应重点提升现代农业服务、农民生活服务功能，加强对各片区的统筹作用，加快各项公共社会事业的发展，改善人居环境品质，突出现代农业、生态保护等功能，满足周边农民的基本公共服务和就业需求。规划沙岭村、八里湾村、南赵庄村、清凉寺村和后王庄村常住人口 2000—3000 人。

（3）一般村

其他 15 个行政村为一般村，应重点改善人居环境品质，在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现代农业等方面，强化与中心村的共建共享。

2.村庄分类布局

统筹考虑乡村区位条件、人口变动情况，以及村庄与周边城镇地区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和历史文化遗产等因素，加强村庄发展建设分类指导，优化乡村总体空间格局。

城郊融合类村庄 1 个。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强化服务城镇发展、承接城镇功能外溢的作用。

集聚提升类村庄 5 个。发挥村庄自身优势，强化产业支撑，增强人口集聚能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提高对周边地区的带

动作用。

特色保护类村庄 1 个。保持原生态环境和村庄传统格局的基础上，有序推进村庄更新改造，适度发展旅游等环境友好型产业。

整治改善类村庄 14 个。依托附近集聚提升类村庄共同发展，按照实际需求配置服务设施，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升总体风貌，改善村庄人居环境。

六、镇政府驻地规划

1.镇区规划范围与规模

镇区规划范围总面积 89.07 公顷，以邢庄村为基础。其中城镇开发边界 82.97 公顷，村庄建设边界 0.01 公顷。

2.用地布局

（1）优化镇区空间格局

构建“一横一纵，一廊五区”的空间结构。

一横一纵：一纵为兴华街南北向、一横为迎宾大道（S216）东西向。

一廊五区：一廊为赵楼沟生态休闲廊；五区为综合服务区、城镇生活居住区、商业服务区、文化教育区、预留发展区。

（2）城镇建设用地结构

规划至 2035 年，镇区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为 82.97 公顷，总建设用地面积为 81.91 公顷。

居住用地：规划镇区居住用地面积为 52.59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比例为 64.2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规划镇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 6.27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7.66%。其中机关团体用地 0.70 公顷，教育用地 4.80 公顷，医疗卫生用地 0.77 公顷。

商业用地：规划镇区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 5.12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6.25%。

工业用地：规划镇区工业用地面积为 0.37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0.45%；规划仓储用地 0.07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0.08%。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规划镇区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为 1.48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1.81%。

镇区规划交通运输用地 15.49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18.91%；公用设施用地 0.35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0.43%；留白用地 0.17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0.21%。

七、规划实施与传导

1. 详规单元划分

为落实本规划确定的管控和建设要求，建立科学有效的规划编制单元传导机制，特划定 1 个控制性详细规划、5 个实用性村庄规划单元、15 个通则式村庄规划单元作为详细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分层细化总体规划向详细规划的传导内容。

2. 重点项目计划

充分衔接周口市沈丘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十四五”规划，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重点建设项目，协调保障镇域规划项

目，从生态、交通、水利、能源、民生等方面列出重大项目清单，并对项目布局和时序做出统筹安排，全镇共计 15 项重大项目。

表 7-1 邢庄镇重点项目安排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新建、改扩建）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公顷）	分布位置	备注
生态修复类	泉河（入沙颍河）河道治理工程	新建	2021—2025	2533	邢庄镇	水利
	沈丘县沙颍河、汾泉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新建	2021—2025	5.01	邢庄镇	水利
产业发展类	周口三亿建材有限公司	新建	2023—2025	0.40	邢庄镇	工业
	两仪拳	新建	2021—2025	0.60	邢庄镇	旅游
	邢庄镇乡村振兴产业园	新建	2025—2035	2.72	邢庄镇	产业
基础设施类	S214 郸城宜路至豫皖交界段改建工程	改扩建	2023—2025	4.28	邢庄镇	交通
	汾泉河商水周庄闸至豫皖省界航运工程	新建	2021—2025	33.51	邢庄镇	交通
	高速公路出口连接线	新建	2023—2025	16.78	邢庄镇	交通
	濮阳至湖北濮阳新高速公路沈丘至豫皖省界段	新建	2021—2025	47.96	邢庄镇	交通
	沈丘至卢氏高速沈丘至遂平段项目（周口市段）	新建	2021—2025	20.95	邢庄镇	交通
	沈丘县公安基础设施乡镇派出所建设	新建	2023—2025	0.83	邢庄镇	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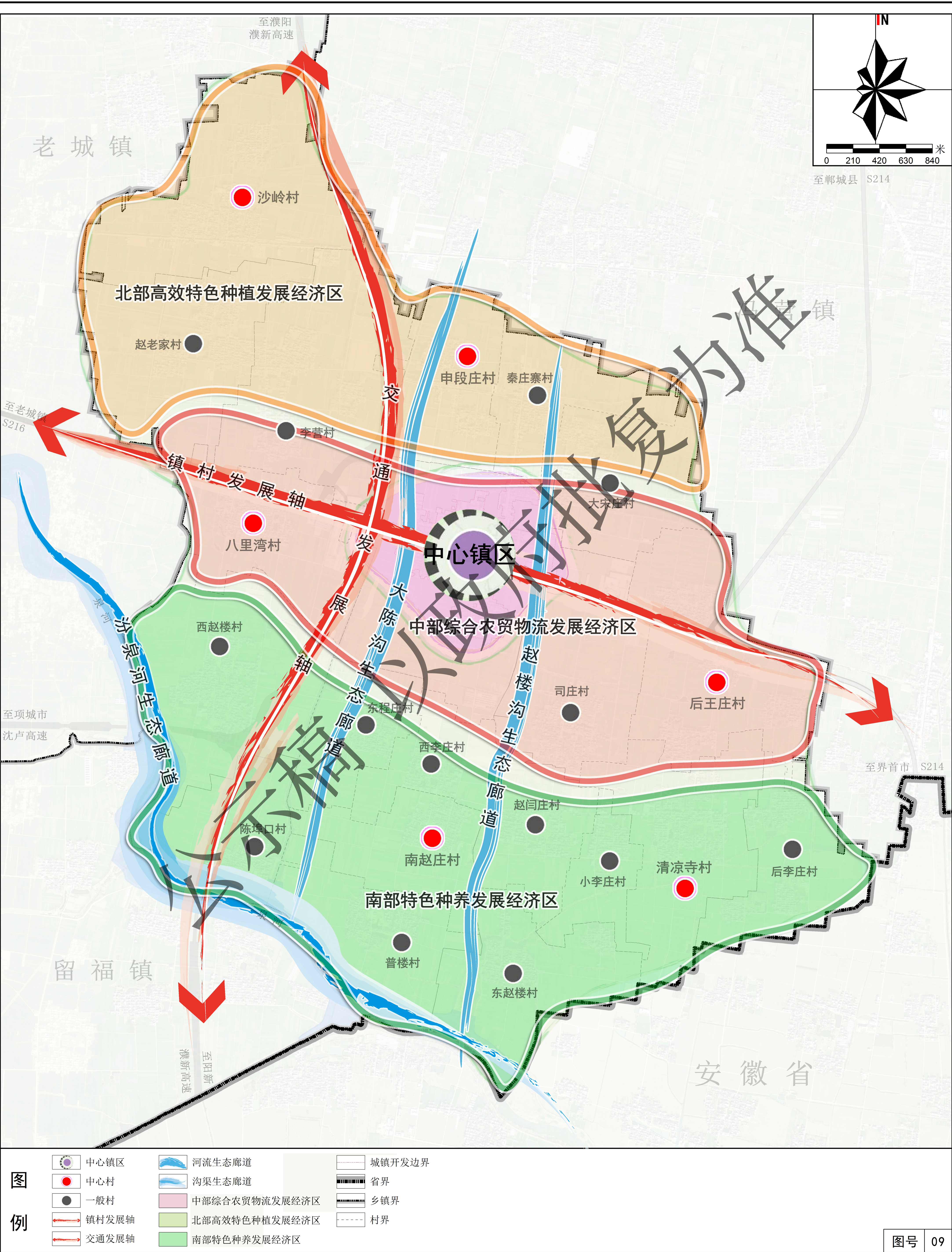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新建、改扩建)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公顷)	分布位置	备注
公共服务设施类	沈丘县公安基础设施乡镇派出所警务室	新建	2023—2025	0.13	邢庄镇	民生
	沈丘远阳 5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	新建	2023—2025	0.09	邢庄镇	能源
	沈丘县 3 个汇聚机房	新建	2021—2025	-	邢庄镇	通信
	沈丘县城镇污水处理工程	新建	2021—2025	0.30	邢庄村	民生
	邢庄镇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5-2035	≥334	邢庄镇	民生

附图

- 1.镇域国土空间结构规划图
- 2.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 3.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 4.镇域村庄布局规划图
- 5.镇域重大项目用地布局图
- 6.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沈丘县邢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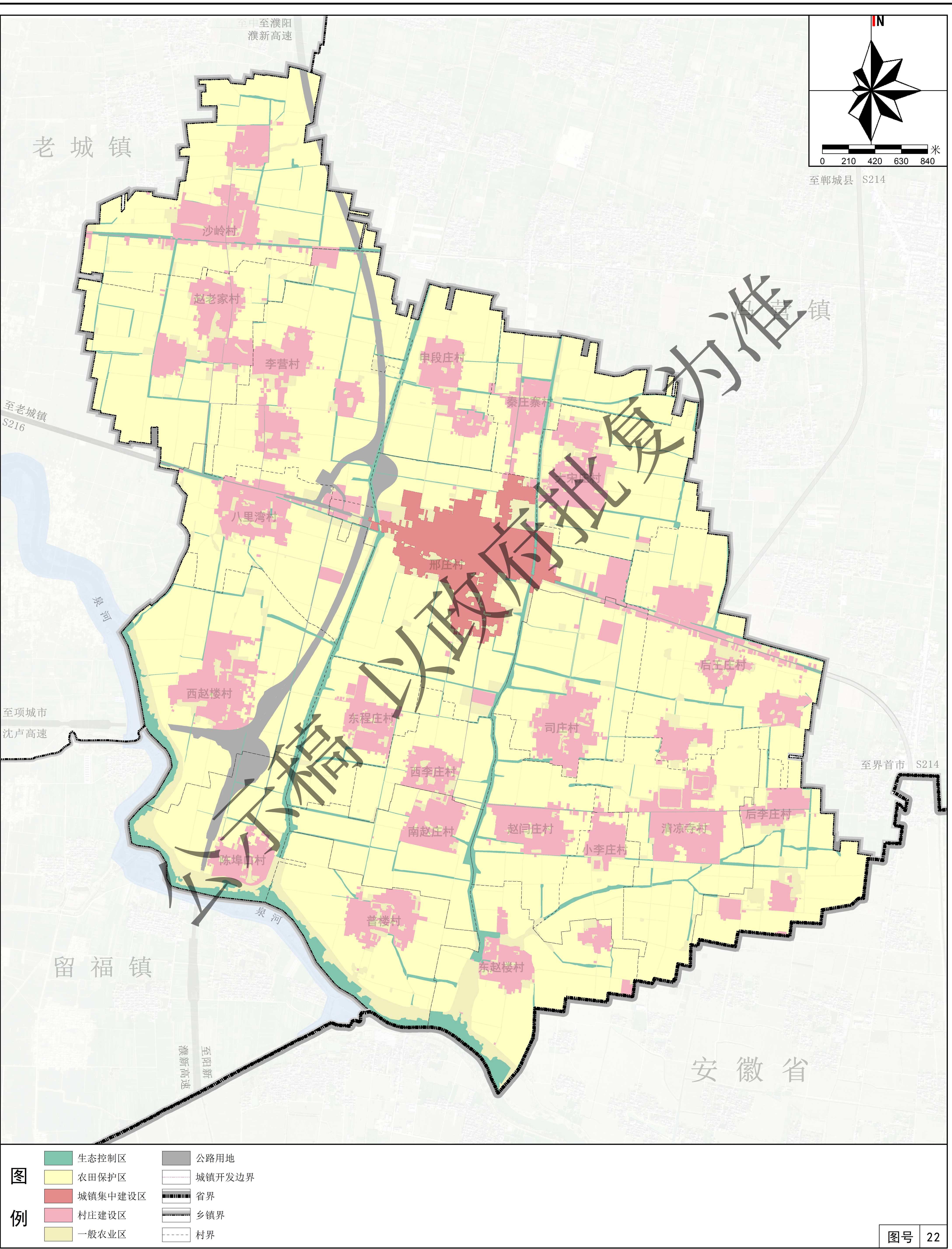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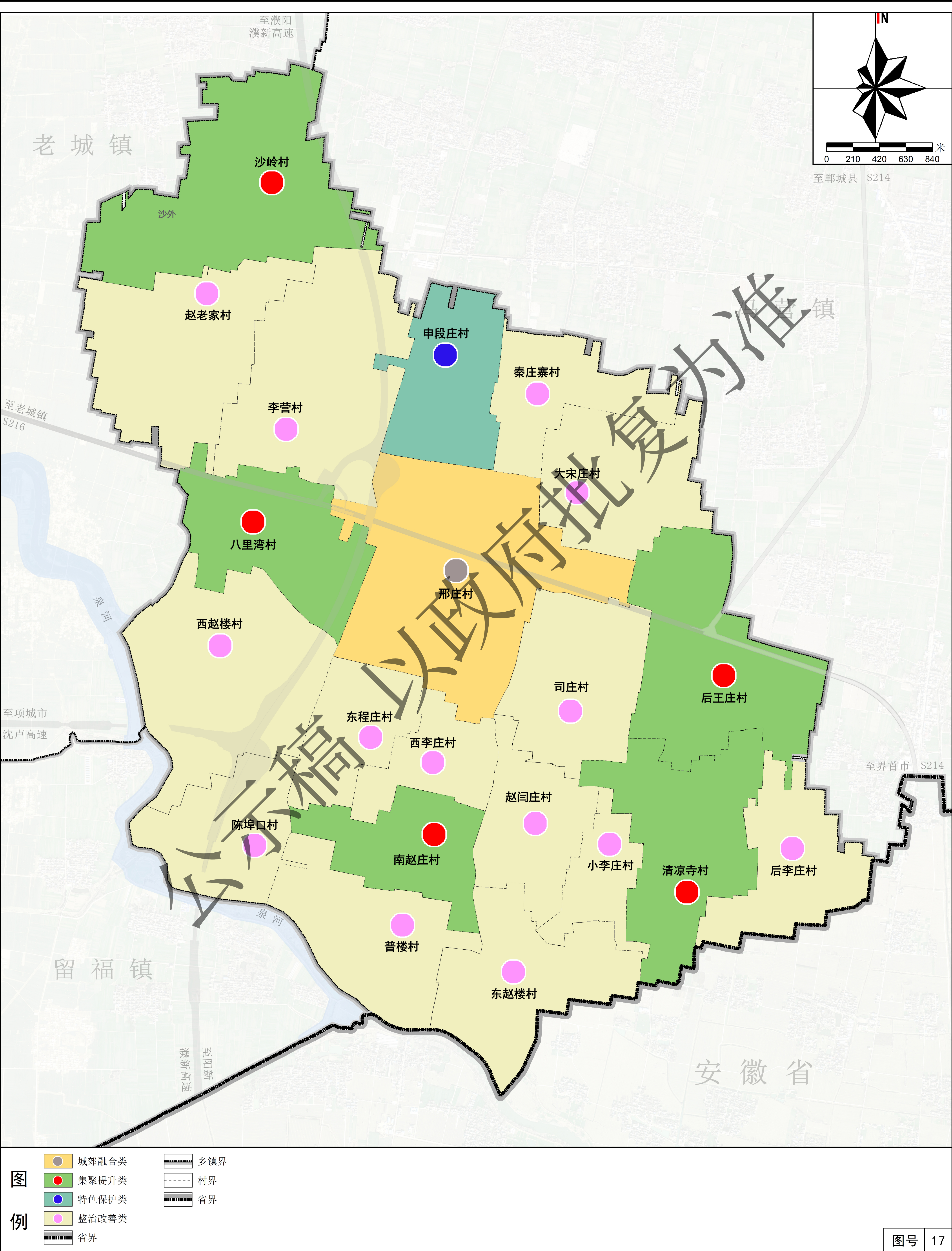
沈丘县邢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沈丘县邢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村庄布局规划图



沈丘县邢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重大项目用地布局图



沈丘县邢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